

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成果转化中心采购高精密湿法超细粉碎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B202610025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一、招标条件

本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成果转化中心采购高精密湿法超细粉碎系统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源其他资金:57万元, 招标人为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成果转化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高精密湿法超细粉碎设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高精密湿法超细粉碎设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十八条规定的条件; 3.投标人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并在人员、资金、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 4.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或具有直接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 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 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

<https://tools.nmgzlb.com.cn/person>

目段的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5.投标人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企业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接受联合体投标。上述资格条件在资格审核（评委会进行）过程中，如有不合格将视为实质性不响应；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4-10 08:30:00到2026-04-16 17:30:00。

获取方式：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市分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河套大街与丰口向北30米（三楼））。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4-30 09: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详见招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30 09:00:00。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成果转化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成果转化中心**

地址：**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联系人：**王艳军**

电话：**13789586076**

邮件：**19969088707@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河套大街与丰河路十字路口向北30米（三楼）**

联系人：**刘志豪、邬海燕**

电话：**13084786096**

邮件：**13084786096@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宇波（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https://tools.nmgztb.com.cn/person>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成果转化中心采购高精密湿法超细粉碎系统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成果转化中心，项目资金已落实，决定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报名。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 项目名称：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成果转化中心采购高精密湿法超细粉碎系统

2.2 招标编号：ZB2026100251

2.3 内容及分包情况

标段	货物名称	数量	采购预算价（万元）	备注
1	高精密湿法超细粉碎设备	一套	57	含设备、运输、安装、调试、税费等全部费用

2.4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

2.5 交付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十八条规定的条件；
3. 投标人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并在人员、资金、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
4.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与该项目段的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5. 投标人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显示投标人及其法人近一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6.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gsxt.saic.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上述资格条件在资格审核(评委会进行)过程中, 如有不合格将视为实质性不响应而被否决。

4. 获取招标文件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至 2026 年 4 月 16 日, 每日上午 8:30-11:30, 下午 15:00-17:30 (北京时间, 逾期不再接受), 到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市分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河套大街与丰河路十字路口向北 30 米(三楼)) 递交报名材料, 获取招标文件, 以下资料均需提供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 2 份。

(1) 登记表(格式自拟, 须包含: 项目名称及所投标段、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

(2) 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4) 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显示投标人及其法人近一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

(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gsxt.saic.gov.cn/>) 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

(6)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相关凭据或能够依法缴纳税金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7) 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出具“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

4.2 招标文件售价 0 元/每标包。

4.3 未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

5.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4 月 30 日上午 9：00 分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6 年 4 月 30 日上午 9：00 分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6. 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巴彦淖尔市科学技术成果转化中心

地址：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联系人：王艳军

电话：13789586076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河套大街与丰河路十字路口向北 30 米(三楼)

联系人：刘志豪、邬海燕

联系电话：13084786096

2026 年 4 月 9 日